

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我局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住房保障、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住房保障和房屋征收的计划管理；负责建立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负责协调组织社区对危旧房、城中村、棚改区改造项目的民意调查、房屋调查老旧小区电梯加装及物业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我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住保局本级核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我局是负责全区住房保障、房屋征收及老旧危房管理的工作部门；局机关内设 9 个职能科室（党政办公室、前期科、征收科、保障科、房屋安全管理科、财务核算科、电梯办、物业科、信访科），辖副科级单位 1 家（黄石港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现在职在编人员 12 人，实际行政编制人员 4 人，事业编制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241.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377.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7.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68.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3.1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83.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69
总计	30	2,683.83	总计	60	2,683.83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3.15	1,441.43					1,241.7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47.92	226.36					621.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9.70	909.53					620.1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7.25	227.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8.28	68.28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3.15	574.42	2,108.7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47.92	574.42	273.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9.70		1,529.7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7.25		227.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8.28		68.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4 年度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00	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35.90	1,135.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7.25	227.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8.28	68.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41. 43	1,441.4 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41.43	总计	64	1,441. 43	1,441.4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41.43	223.36	1,218.0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26.36	223.36	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09.53		909.5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7.25		227.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8.28		68.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77	30201	办公费	1.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63	30202	印刷费	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6.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7	30207	邮电费	0.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	0.10			

			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6.66			公用经费合计				6.7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

部门：黄石市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附注：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附注：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83.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下降 2288.84 万元，下降 46.0 %。主要原因是棚改项目均已结束，购买还建楼、支付房屋征收补偿款等房屋征收项目的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83.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下降 2288.84 万元，下降 46.0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41.43 万元，占本年收入 53.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

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1241.72 万元，占本年收入 46.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683.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下降 2288.84 万元，下降 46.0 %。其中：基本支出 574.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4 %；项目支出 2108.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6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41.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下降 2565.24 万元，下降 64.0 %。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1.4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下降 2565.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1.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7%。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下降2565.24万元，下降64.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1.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10万元，占0.7%。主要是用于其他环境保护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135.89万元，占78.8%。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27.25万元，占15.8%。主要是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68.28万元，占4.7%。主要是用于地质灾害防治。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29.63万元，支出决算为144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7.7%。其中：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年中追加预算。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29.634万元，支出决算为22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0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目主要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费用，年中追加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老旧小区改造在年中追加预算。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2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地质灾害防治经费在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3.3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6.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6.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三公经费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增加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0

万元，增长 0 %。决算数等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三公经费费用支出。决算数和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和上年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三公经费费用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

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25.58 万元，同比下降 79.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83.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在编制工作中，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实施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加强评价结果运用。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一）经济效益评价

-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内, 编制类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 三公经费决算较平稳无变化。
-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内。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 “三公” 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预算内专项资金在取得财政的年度预算批复后, 资金进行下达。
- (3)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 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 总体执行较好。
- (4)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单位 2024 年度评分 99 分。

(二) 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我单位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保障了我局正常的工作运转, 在的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 科学安排, 兼顾统筹。

2024 年度, 对于财政按照上级文件精神下拨的专项资金, 专款专用,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 未预期。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当前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机制不是很健全，较多停留在反映问题，找出问题，完善管理制度方面，结果应用处于探索阶段，缺乏制度保障。应当在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必须在不违反保密法的前提下，尽量性社会公众和立法机关及时、充分、准确的公布。促进部门在提供公共服务时及时有效率的完成部门的责任又能增强政府行为的自主性和规范性，积极对最终结果负责。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

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一、2024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黄石港区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黄石港区住房保障局		填报日期	
基本支出决算数		2683.15		项目支出决算数	2683.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投入（20分）	目标设定（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合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 1 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 0.5 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 0.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 1 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0.5 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0.5 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 1 分。

		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 100% 小于或等于 1 计 5 分, 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 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5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100%。下降的计 5 分, 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5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 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 分。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 与本部门履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过程(30分)	预算执行 (20分)	预算完成率(4分)	4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完成年初预算计 4 分, 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 预算完成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2分)	2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未调整的计 2 分, 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支付进度率(2分)	2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 (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 × 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 1 分, 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 1 分。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 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 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过 程 (30 分)	结转结余控制率(4分)	4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控制率= (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 /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 15%的计 4 分, 每超过 5 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为 100%的计 2 分, 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为 100%的计 2 分, 每超过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4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为 100%的计 2 分, 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预算管理 (10分)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4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2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1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2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4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4分;③项目的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4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4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4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2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基础信息完善性(2分)	2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8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6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6分。	
产出(30分)	职责履行(30分)	实际完成率(8)	8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区委区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分)		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4分)	4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1-4 季度各得 1 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7.5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 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9.5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 ×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 分	
经济 效益 (5 分)		5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 (5 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 (5 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 (5 分)	
社会 效益 (5 分)		5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生态 效益 (5 分)		5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5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总计	99			